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
區8樓

承辦人：陳品聿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92

電子信箱：ty4686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530644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後「四大超商可兌換品項一覽表」1份 (43104015_1153064432_1_ATTACHMENT1.pdf)

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4學年度第2學期國高中清寒學生早餐補助計畫修正後「四大超商可兌換品項一覽表」1份，請轉知申請本案補助學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學年度國高中清寒學生早餐補助計畫」及本局115年3月10日北市教體字第1153044518號函續辦。
- 二、全家超商因A餐雙鬆細卷及經典鮪魚沙拉細卷於115年5月12日下架，自115年5月13日起變更為肉鬆火腿細卷及鮪魚昆布細卷，爰修正兌換品項一覽表，俾利學生依最新品項兌換早餐。
- 三、本次修正僅涉及兌換品項內容，原補助對象、兌換方式、兌餐期程及相關規定均維持不變。
- 四、請各校協助轉知符合資格學生最新可兌換品項，並提醒學生依規定於指定時段內完成兌換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特教學校）（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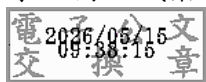
永吉國中 1150515



PHAA1156003325

外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公文文號：1156003325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4學年度第2學期國高中清寒學生早餐補助計畫修正後「四大超商可兌換品項一覽表」1份，請轉知申請本案補助學生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葉

訂

線

